关于《庆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废止庆市监〔2020〕71 号文件的通知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的起草说明

因不符合当前工作实际，庆市监〔2020〕71 号文件建议废止。《庆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废止庆市监〔2020〕71 号文件的通知》应由庆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文，自公布之日起30日后施行。